

逢星期日出版

稿 例

本版園地公開，歡迎惠稿。舉凡短篇小說、散文、詩歌、文學翻譯、作家評論、文壇動態述評，均所歡迎。因篇幅關係，文長請勿超過五千字，詩（每首）以五十行之內為宜。稿件一經刊出，即酌致薄酬。

# 探尋「南來」與「本土」融合的道路

## ——評古遠清《香港當代新詩史》

□曹天歌

在當代中國華文文學研究界，古遠清無疑是最具影響力的學者之一。他的《中國大陸當代文學理論批評史》、《台灣當代文學理論批評史》、《香港當代文學批評史》，以及最近在台北出版的《台灣當代新詩史》，曾在台灣學術界掀起層層波瀾，寶島詩界均把他和中國社會科學院的古繼堂並稱為「南北雙古」。最近，古遠清由香港人民出版社出版的《香港當代新詩史》，讀之再三，益加敬佩其學術生命的常青與填補空白的貢獻。

二〇〇八年，香港藝術發展局資助的《詩版圖》在發刊詞中云：「香港詩壇以小圈子的形式存在，流派紛呈，山頭林立，要之是『本土』與『外來』的壁壘。《詩版圖》的出版，有融合『本土』與『外來』的意義。」的確，如何讓『本土』詩人與『南來』的『外來』詩人融合，是書寫香港當代新詩史必須面對的問題。古遠清在這方面作出自己的嘗試，選取「本土」、「南來」、「外來」詩人三大板塊分而論之，這為廣大讀者展示了一個啓迪性的研究理念，改變了「本土」與「南來」詩人的對立關係，並提出了如何把過客式的余光中一類的「外來」詩人也包含在內的問題。

衆所周知，香港新詩界長期存在着「本土」與「外來」（主要是「南來」）的對峙，但不似台灣「外省」與「本省」詩人的對立那樣顯性。形成這種現象的一個重要原因，是某些本土詩人無論是研究文學史還是編選集，一個重要標尺是「從本土出發」。在他們看來，只有土生土長或雖不土生但土長的詩人，才是地道的香港詩人，而「文革」以後赴港的南來詩人，在內地接受的是社會主義教育，去港後一直視英國殖民者為罪惡的根源，而未能看到英人用現代化手段管理香港並將其變為「東方明珠」的一面，創作手法則一直秉承批判現實主義立場。他們人在香江心在長江——「原不相信香江水，會泡出江南春」（張詩劍詩句），所寫的作品是遠離香港土地和人民的失根、漂泊的文學，既缺乏香港意識，又無香港地域色彩，因而這些人只能算是「在香港的中國詩人」，而非真正的「香港詩人」。古遠清這本《香港當代新詩史》，把這種偏見矯正過來。他認為，香港新詩不僅是指用本土意識或香港意識寫的作品，也包括在中國大視野下或中國語境下的創作。用「從本土出發」的標尺去詮釋香港當代新詩史，是一種見樹不見林的偏狹思考。這不是因為古氏沒生長在香江邊，或與某派關係密切，而是因為香港文化來源於它的多元競爭價值，來源於它超越政治、超越黨派、超越山頭以及地域圍限的寬容態度，故寫史一定要講究包容性，要像古遠清那樣用寬廣的胸懷來處理「本土」與「南來」的關係。

古遠清這種讓「南來」與「本土」兩大詩群犁然貫通，渙然冰釋的新詩史觀，為認識和重寫一部多元共生的真正豐富多彩的香港新詩史鋪平了道路。但古遠清並不因此重「南來」輕「本土」，或像有人那樣認為南來作家在香港文學史上起了主導作用。相反，他認為香港

當代新詩史主力軍仍是本土詩人，因而該書本土詩人共寫了三章二十二節，而南來詩人只有兩章十六節。

評價一項研究課題是否有價值，主要看其能否推動該學科的深入發展，或者說它提出有什麼學術價值的命題，而《香港當代新詩史》的問世，讓人有理由相信香港新詩史研究領域還有不少值得開拓的處女地，如第一章所述回歸後香港新詩的主體性還存不存在，如存在表現在哪裡；第二章所論香港新詩有無主流和需不需要主流，以及港台新詩的交迭和衝突關係；第八章所論述林幸謙等外來詩人的「香港經驗」，均是很值得探討的話題。古氏先開了個頭，還有待於有關專家進一步展開論證。

古著在《內容提要》中云：「這是向香港詩壇挑戰的文學史——《香港當代新詩史》為什麼本地學者自己不寫，要把新詩史詮釋權拱手讓給所謂『清遠古韻』的外人？像這種毫無經濟效益，又只能帶來『罵名』的文學史，有誰願意寫，寫了又有誰肯為其鼓掌啊。」「這又是一部充滿爭議的文學史：什麼『旁觀者清』，什麼『清遠古韻』，沒有經典文本和大師級作家的香港詩歌，值得寫『史』嗎？現在寫『史』的條件成熟了嗎？其中一些詩人值得入『史』嗎？對他們的定位準確和科學嗎？南來詩人是『在香港的中國詩人』，還是『香港詩人』？」這裡所說的「挑戰」和「爭議」，不僅是批評者與批評者需要展開對話，而且是指內地學者與香港本土學者由於觀點分歧而引發的碰撞。可以預期，這部能帶來『罵名』的新詩史，會在交流、論爭中使古著進一步完善和科學化。

評論家和作家一樣，最怕重複自己。《香港當代新詩史》的一個重要特點，是比著者不久前出版的《台灣當代新詩史》寫得更精緻，



香港當代新詩史

更有可讀性。不管人們如何評價它，均無法否認《香港當代新詩史》寫得更精緻，更有可讀性。不管人們如何評價它，均無法否認《香港當代新詩史》比《台灣當代新詩史》有新的起色。如該書沒有像台灣青年詩評家楊宗翰批評《台灣當代新詩史》那樣有「滿溢出來的政治色彩」，而是以審美評論為主；在編排上一目瞭然，不似《台灣當代新詩史》那樣令人眼花繚亂；在詩人歸屬上，也不存在太多的爭議。但這種變化並不是脫胎換骨式的，而是具有延續性，如著者沒有把香港當代新詩史處理成一部現代主義詩史，沒有忽視弱勢詩群的存在，仍讓詩評家參與詩史的建構。本來，沒有一位文學史家會輕易完成轉型的。古遠清至今還未成為先鋒型的文學史家，便是最好的說明。

詩歌史的寫法，通常有兩種：「全唐詩」式的或「唐詩三百首」式的。前一種是全方位覆蓋，是一種人人有份的文學史，後一種是選擇性的，所論的詩人詩作不是帶有典律性，就是富代表性。古遠清採用的是後一種方式，其長處在於面向香港詩壇的實際，瓦解、弱化圈子傾向，使衆多山頭轉向成一種香港新詩歷史發展軌跡的描述，讓多聲道向單聲道轉化；不搞大包圍式，也不對某些小圈子負責。在壓縮搶佔文學史山頭的聲音而確立典律化論述方面，古遠清做了有益的探索，以讓不同派別的詩人、詩評家均有平等的權利進入文學史，從而為讀者呈現出香港新詩繽紛多姿的美學圖景。

為寫香港當代新詩史，古遠清利用二十餘次訪港機會，收集了大量資料，潛心閱讀了蔡炎培、鍾偉民等一些詩人的艱深詩作和相關的文學論爭史料。在厚實的理論和資料準備的基礎上，他爬羅剝抉，系統全面地論述了近六十年香港新詩發展歷程。這種竹節式的十年分期法雖然不是古氏發明，但其中勾勒一九九〇年代以來香港新詩發展面貌是前人所未做的工作。第九章對香港新詩評論發展概況的評介，也有獨到之處。古氏認為香港新詩評論缺乏經典文本和大師，這是從實際出發得出的結論，這為香港詩論今後發展提出發人深省和可資借鑒的角度。

作為一部體例完整、內容翔實的著作，《香港當代新詩史》另一特點是注意學術性與普及性相結合，這是聯結精英意識與大眾文化的管道，又是希望了解香港文學尤其是香港新詩必備的一部參考書。書中關於難民文學、美元文化、南來詩人、香港詩人文化身份等內容的論述，為學習、掌握香港文學常識邁入香港文學門坎的文學愛好者提供了方便。

香港新詩是香港文學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多年來，香港文學史及其分類史的撰寫，多限於小說方面，很少人做新詩發展脈絡的梳理工作，專題論文也鮮見，專著則一直沒有出現。在這種情況下，重視香港新詩歷史文獻的整理，從文本中挖掘出「香港新詩版圖的焦慮」諸問題的《香港當代新詩史》，一定會推動香港文學研究的深入開展。

那時是四月，既不是學期初也不是期末，我們剛從海外回國，華僑補習學校處於鼎盛時期。印尼排華，一批又一批的華僑學生絡繹不斷地湧來，我們被安排到北京華僑補習學校補習，準備三個月後參加統考，以測定成績，分配到相應的正規中學去。

在廣州等候分配時，有關人員動員我們去集美，並播放彩色紀錄片作為支持的後盾，說集美如何漂亮如何動人，無奈我無動於衷，堅持要上北京，卻並沒有必去的理由。他們一再工作，說北京名額少，但我的理由是有堂哥在那裡，可以照應我。我想這理由也很牽強，心裡暗暗做好了去別的地方的思想準備。但分配名單公布，真的分到北京，連我也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我後來常常想，如果當時我給分到外地去，後來的生活道路肯定會有所不同，人的選擇，即使是被動的，有時也會影響一生，信焉！

我們在補校，主要是補以前在海外根本沒有接觸過的政治課，許多名詞如「修正主義」，連聽都沒聽說過，心想，「修正」不是好詞嗎？但不敢問。慢慢地，我也熟悉了一些政治術語。六月底參加正規中學的統考，全國分配，班主任周老師叫我們個人填寫志願表，我只填北京，周老師找我談話，說不能只填一個，至少要填三個讓組織考慮。我說我想留北京，其他地方我沒考慮，隨便吧！有個同學更當衆指着教室牆上貼着的宣傳海報說：「祖國的需要就是我的志願！」那氣氛，使得我心裡陞生壓力。但名單公布，他給分到湖北，即場大鬧，原來他要留北京，或者上海，後來如何，那時亂糟糟的，我也無心打聽；也不知什麼原因，我果然給分到北京，只記得拿到方案時，我快樂得說不出話來，對周老師充滿了感激之情，但也只是藏在心裡，從未表達過。至今，我還記得她那慈母似的臉容。但去正規學校之前，只忙着整理行裝，根本記不得向她告別，離開了，雖在同一个城市，也再沒有回去過，當然也就沒再見過周老師。她在我的生命中恰如一道流星在夜空劃過，轉瞬便消失得無影無蹤，但我想像中的她那大筆一揮，卻給我此後的道路以巨大的影響。

從此，我便取得了北京戶口，讀畢中學上完大學還留校搞「鬥、批、改」，直到畢業分配。離開北京時，已是一九七三年九月二十日，屈指一數，自萬隆回國，足足在北京呆了十三年半。不同的是，當年從廣州北上時，是咣噹噹坐三天兩夜的火車，而離開北京南下，是乘飛機，三個多小時便到白雲機場。在廣州的賓館裡休息三天，準備經深圳，過海關，移居當時非常陌生而且有點望而生畏的香港。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行百里者半九十

□李國文

東漢時期，為劉秀南征北戰的馬援，功勳卓著，軍功赫赫，當他平定南方後，「振旅還京師，賜援兵車一乘，朝見位次九卿」。如此受到帝王禮遇，伏波將軍府上，自然門楣有光，國府榮耀。可想而知，在洛陽城裡，他們家的子弟，該是怎樣的春風得意了。設若僅止於得意，倒也罷了，要是不知檢點的話，得意不止，則必囂張，囂張過甚，則必猖狂。而高幹子弟一旦不知節制，則必閥禍生事，連累家門。古往今來，出身於高官顯宦，豪門貴族的年輕人，好樣的當然不少，但差勁的同樣也。

馬援寫這封信，是用心良苦，那時他正率部在交趾浴血戰鬥，但對首都的一切動態，無不在其注視範圍之中。包括兩位侄少爺在洛陽跟什麼人來往，在哪裡吃喝玩樂，說些什麼不三不四的話，都了解得一清二楚，看來，他的情報系統很有效率，眼線撒得很廣。雖說他職業軍人，但政治意識很強。他擔心小兒輩的愚蠢，毀了他一生名節。敗了他馬家的名聲。

於是，他就給二位賢侄寫了這封信，「吾欲汝曹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可得言也。好議人長短，妄是非正法，此吾所大惡也，寧死不願聞子孫有此行也。」他還告誡他倆，除了不要亂說八道，信口雌黃外，結交什麼樣的朋友，也應該有個選擇。「龍伯高敦厚周慎，口無擇言，謙約節儉，廉公有威，吾愛之重之，願汝曹效也。杜季良豪俠好義，憂人之憂，樂人之樂，清濁無所失。父喪致客，數郡畢至，吾愛之重之，不願汝曹效也。效伯高不得，猶為謹敕之士，所謂刻鵠不成，尚類鵠者也。效季良不得，陷為天下輕薄土，所謂畫虎不成，反類狗也。」

龍伯高，杜季良，顯然都是洛陽年輕人圈子裡的活躍分子，自然也是馬援之侄馬嚴、馬敦的朋友。《後漢書》說馬府的這哥兒倆：「並喜談議，而通輕俠客」，詳細情況未有交代，不敢妄擬。但從後來發生的一起案件看，這些年輕人，包括梁松、竇固等地道的皇親國戚，肯定仗勢恃寵，走馬放鷹，耽於安樂，言不及義，大概很遭一般幹部和普通百姓的嫉恨。當馬援這封《誠子侄書》驛傳到洛陽後，立刻被人抓住大做文章，一下子就把那個杜季良給告了，說他「爲行浮薄，亂群惑衆，伏波將軍萬里還書以誠兄子，而梁松、竇固以之交結，將扇其輕僞，敗亂諸夏。」這兩位比馬嚴、馬敦要牛皮得多的貴公子，只好在宮闈的石階上，拚命磕頭求饒，直到腦袋瓜子磕出大包，磕出鮮血，漢光武帝才開恩，免於處分，放了他倆。估計他們抱頭鼠竄出來後，必然要埋怨馬氏兄弟，看者叔叔火上澆油，做的好事。而馬嚴、馬敦，若無這封家書的有言在先，牽涉到案子裡，劉秀怕就不會從輕發落了。

馬援這封信，雖使他的侄子倆免於禍，但奇怪的是這個教導別人謹言慎行，律求自身的老前輩，最終也還是壞在了他自己所批判過的：「好議人長短，妄是非正法」的「此吾所大惡也」上面。《後漢書》在他的列傳後邊，做了個小結，其實也是替他感嘆：「然其戒人之禍，智矣，而不能自於謙隙。豈功名之際，理固然乎？夫利不在身，以之謀事則智；惑不私己，以之斷義必厲。」這番話值得我們每個人深思的。

「援自還京師，數被進見，嫋於進對，尤善述前世行事。每言及三輔長者，下至閭里少年，皆可觀聽，自皇太子，諸王侍從者，莫不屬耳忘倦。又善兵策，帝嘗言：『伏波論兵，與我意合。』」每有所謀，未嘗不用；「爲人明鬚髮，眉目如畫」，風度非凡，那將帥氣勢，威武依舊，連劉秀也忍不住讚賞：「矍鑠哉是翁也。」不知是這一份殊榮，尊崇，恩渥，褒獎，起到了酒精的麻醉作用，使馬老將軍暈乎乎了呢？還是他上了年歲以後，記憶力的減弱，早已忘記曾經殷殷告誡別人的諍言？

有一次，他出征，文武百官，祖道饯行，這本是皇帝賞你的恩寵，你就享受你的光榮得了，用得着在大庭廣眾之下，訓斥梁松、竇固嘛？他停下來，對他倆教導：「凡人爲貴，當使可賤，如卿等欲不可復賤，居高堅自持，勉思鄙言。」這番話，用百姓的語言直說，就是：你爬得再高，也可能栽下來，你要想不跌得頭破血流，你只有好自爲之。這話當然也不錯，而且相信這老將軍是絕對的善意，可在這樣盛大隆重的禮儀場面出來，那肯定起到當衆羞辱的作用。

又有一次，他病了，梁松來探望，「獨拜床下，援不答。松去後，諸子問曰：『梁伯孫帝婿，貴重朝廷，公卿以下莫不憚之，大人奈何獨不爲禮？』援曰：『我乃松父友也。雖貴，何得失其序乎？』」最後，正是這個恨不死他的梁松，使得他兵敗削爵，死無葬身之地，落了個很慘的下場。當然，並不是小人之不可得罪，身爲軍人，連最起碼的戰略戰術也不顧，盲目地發起攻擊，打蛇不死，反遭蛇咬，實在是沒有道理的。

宋人陳亮在《酌古論二》裡，談鄧禹的一番話，用在馬援的結局上，最爲貼切了。語曰：「行百里者半於九十」，故夫古之智者，嘗盡心於垂成之際也。」因此，套用一位偉人的話，一個人保持清醒不難，難在一辈子保持清醒。對於上了年紀的老者來說，這也可算是一句值得引以爲訓的箴言。



伏波將軍馬援



水仙花

□石金

大年初一夜，到處洋溢着節日的氣氛。

家人們在客廳談笑風生，我在臥室閉門伏案寫字讀書，書案的水仙花正開……

水仙花，像一群穿着碧綠羅裳、身姿婀娜的少女，托着散射着清香的金盞銀台，嫋靜地凌波立，幽雅地淡淡淺笑……

水仙花生活樸實，要求簡單，幾顆石子，數掬清水，就能養起它。此刻，它在我們身旁，似乎在諦聽我吟誦唐詩宋詞……

水仙花是襯托一位來自漳州的朋友贈送的。十年前，我遊覽漳州時，曾經特地同身爲農林技術師的親兄施唯深驅車到圓山下，拜訪水仙花的發祥地，巡視那片廣闊達數千畝的水仙花種植園。圓山，據考證是一座古老的死火山，如圓錐體，故稱圓山。圓山下的花農說：「水仙花受圓山倒影蔭庇和圓山泉水滋潤，必須在圓山下靜心修養三年，才能外出散布芬芳。」當時，我信口唸了兩句：「圓山倒影圓山水，三年水仙吐芳香。」

今夜，我又唸起這兩句，我彷彿看到水仙花們在竊笑我，在議論我：「這是常識性的老話題……」

關於水仙花有着許多富有神話色彩的故事，在水仙花的故鄉——福建漳州流傳着一個感人肺腑的傳說故事。上南鄉有一對情人，男的叫金盞，女的叫百葉。那時節，由於連年苦旱，江水溪流即將乾涸，五穀將會嚴重歉收，鄉親們苦熬着的日子將會更痛苦。

金盞和百葉面對這種情況，決心尋找水源，引水入鄉，解除旱魃的威脅。爲了尋找水源，他倆爬上高峻險峻的白鶴嶺，發現嶺上有一個碧水

盈盈的大湖，貯水豐富，兩人欣喜若狂，決定要將湖水引到上南鄉，經過千辛萬苦，開鑿渠道，終於把水引到上南鄉，可惜兩人巡查水渠時不慎失足，竟被渠水沖走，渺無蹤影……鄉親們聞訊到處尋找，但卻失望而歸。

自此之後，上南鄉從此到處清流潺潺，碧水潔潔，禾苗青青，瓜果纍纍……鄉親們一直懷念着鑿渠引水的金盞和百葉……有一天，一位鄉親在碧波盪漾的水面發現兩棵鮮花的鱗莖，便拿回家供養在盆子裡，注以清水，精心培育，不久生長出碧綠如玉的密密集葉，開放出金盞百葉似的花朵，嬌媚可愛，楚楚動人。鄉親們見狀，都認定這兩株花是金盞和百葉幻化的，將其起名爲水仙，並且廣爲傳播。

有的故事描寫水仙是天上的女史星下凡幻化的，所以，水仙另有花名